证券代码: 838632 证券简称: 协同环保 主办券商: 恒泰证券

河北协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的议案》,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本次会议召开时间: 2019年5月19日上午9:00-12:00。 预计会期 0.5 天。

(五)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5月15日,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 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

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- 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- 3. 本公司聘请的河北冀华(赞皇)律师事务所的两名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石炼中街6号河北协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依据公司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及年度经营情况,公司董事会组织编写了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(二)审议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,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进行了审核,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:

- 1、《河北协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- 2、《河北协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 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,该报告所记载 的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 整,瑞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实事 求是客观公正的,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- 3、提出本意见前,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 行为。
- (三) 审议《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21)及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19-020)。

(四)审议《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依据公司 2018 年度经营情况,编写了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(五)审议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 2018 年公司经营情况,在分析 2018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,结合公司发展战略,充分考虑了行业状况、市场竞争等因素对预算的影响,编写了《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(六)审议《2018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见公司 2019 年 04 月 29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(公告编号: 2019-027)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公司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监事会提名杨振清、唐彪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,待股东大会通过之后,与职工大会选举出来的职工监事范占权一起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。以上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- (一)登记方式
- 1.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 - 2.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- 3.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 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- 4. 办理登记手续,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,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。
 - (二) 登记时间: 2018年5月19日8:00-9:00
 - (三)登记地点: 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石炼中街 6 号河北协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:

联系人: 郭拥军

联系电话: 0311-86510816 /13931870300

联系地址:石家庄循环化工园区石炼中街6号公司董秘办公室。

联系传真: 0311-86510809

- (二)会议费用: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,与会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- (三)临时议案: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全体董事签署的《河北协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全体监事签署的《河北协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河北协同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9 日